

证券代码：839258

证券简称：汇兴智造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5日以经专人送达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钟辉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钟建辉、陈琳、杨思、彭理仕、黄艳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二百二十条第（一）项的规定，在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事项或者内容与《公司法》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修改后的规定不符时，公司应当修改《公司章程》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2023 修订）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。现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（2023 修订）相关规定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修订对照及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文件，请见附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、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，提高公司内控管理的科学化、规范化和效能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根据《公司法》（2023 修订）相关规定对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、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管理制度文件进行修订。本次修订的具体制度文件包括：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前述修订后的制度文件，请见附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编制了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请见

附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勇、刘祚时、葛卫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，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前述专项报告文件，请见附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勇、刘祚时、葛卫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4 年 1-6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，为保证投资者能及时掌握公司审计截止日后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聘请的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阅了公司 2024 年 1-6 月的财务报表，为公司出具了《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-6 月审阅报告》。公司编制的 2024 年 1-6 月财务报表真实、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

及 2024 年 1-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请见附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勇、刘祚时、葛卫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于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前述第一项和第二项议案以及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8 日